

## 浙江新界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新界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票价格于 2011 年 5 月 30 日、31 日，6 月 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股票将于 2011 年 6 月 2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 1 小时。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经征询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自查并确认：

- 1、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3、本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 6、因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5 日公告（公告编号：2011-029），公司与浙江新沪泵业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增资收购浙江新沪泵业有限公司之意向书》，目前正在与浙江新沪泵业有限公司、中介机构积极推动该项工作，公司将根据工作进度予以披露有关进展情况，目前暂无新的需披露的事项。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董事会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本公司通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况；

2、本公司再次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已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新界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日